

宁波石浦国龙水产有限公司
（一车间、二车间）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回顾性评估报告

宁波石浦国龙水产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 编制由来

公司上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0年12月在宁波市生态环境局象山分局备案，目前时间已满三年，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企业应结合环境应急预案实施情况，至少每三年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一次回顾性的评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及时修订：

- 1) 环境风险评估结果显示企业面临的环境风险发生变化的；
- 2) 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发生变化的；
- 3) 重要应急资源发生变化的；
- 4) 在突发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对环境应急预案作出调整的；
- 5) 其他需要修订的情况。

现按照这个管理办法，对上次备案三年以来的环境应急预案情况进行回顾性评估。

2 项目概况

象山石浦国龙水产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3月，注册资本5000万元，是一家集水产品采购、研发、生产加工为一体，内销、外销相结合的宁波市农业龙头企业，主要产品有冷冻鱼糜、单冻虾仁、冷冻鲳鱼、带鱼、冻鱼片、冻鱿鱼等五十多种冷冻水产品。

公司位于石浦镇，现有三个厂区，按建厂时间分，分别为亚国厂区（简称一车间）、兴港路主厂区（简称二车间，兴港路573号）、门前塘厂区。三个厂区均设置氨机房，使用液氨作为制冷制。一车间和二车间设有加工车间和冷库，门前塘厂区目前只设置冷库，无生产加工车间。

本预案针对象山石浦国龙水产有限公司一车间和二车间，由于两个车间相距较近（约800米），且环境风险类型完全相同且单一，均为液氨泄漏的环境风险，故将公司的两个厂区应急预案编制合为一本。

公司上轮应急预案于2020年12月进行了修订并备案，按规定每三年需对应急预案进行一次回顾性评估。公司从上轮应急预案备案以来未发生包括超标排污在内的任何突发环境事件。

3 上一轮备案三年以来变化情况

3.1 公司产品方案

2001 年 3 月，象山县环保局批复同意了象山国龙水产有限公司（即现状一车间）年产 500 吨冻虾仁和 500 吨冻鱼片生产项目；后在 2007 年拍得宁波市香溢水产食品有限公司（即现状二车间）部分车间和设备，2008 年委托宁波市环科院编制了《年产 9100 吨冷冻鱼糜、1966 吨冻鱼片项目（其中一车间 4000 吨冷冻鱼糜、1966 吨冻鱼片，二车间 5100 吨冷冻鱼糜）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 11 月获得象山县环保局批复，于 2009 年通过了环保局组织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表3-1 公司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吨/年)		2023 年实际产量 (吨/年)
	一车间	二车间	
冷冻鱼糜	4000	5100	6500
冻鱼片	/	1966	1300
合计	11066		7500

公司产品方案未发生变化，但由于受国内外市场形势的不利影响，现状实际产量较低。

3.2 原辅材料和主要生产设备

表3-2 企业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序号	原材料名称	单位	包装方式	达产年用量
1	各类新鲜海鱼	t/a	/	21200
2	白沙糖	t/a	袋装	5900
3	山梨醇	t/a	袋装	8460
4	食盐	t/a	箱	95
5	液氨	t/a	卧式罐	一车间在线量约 8 吨（1 个罐）、 二车间在线量约 14.8 吨（3 个罐）、 补充损耗量约 2.0 吨/年
6	柴油（备用发电机配备）	t/a	1 个储罐	0.2（贮存量）

由于目前企业实际产量未达到设计产量，各类原辅材料年用量减少；液氨罐数量不变、贮存量不变。但二车间增加了一台备用发电机，增加了一个柴油储罐，贮存量为 0.2 吨。

公司生产过程不使用蒸汽。

表 3-3 企业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一车间	二车间	合计数量
1	制冷压缩机组	8 台（增加了 3 台）	10 台	18(增加了三台)
2	储氨罐	1 个 8m ³	3 个（5m ³ 、5m ³ 、4.8m ³ ）	4
3	齿轮式氨泵	2 台	6 台	8
4	屏蔽式氨泵	2 台	3 台	5
5	制冷水机组	1 套	3 套	4
6	风冷式冷凝器	2 台	4 台	6
7	单冻机	1 台	1 台	2
8	洗鱼机	1 台	1 台	2
9	采肉机	1 台	1 台	2
10	漂洗桶	3 只	4 只	7
11	脱水机	1 台	1 台	2
12	精过滤机	1 台	1 台	2
13	平板速冻机	10 台	10 台	20
14	真空包装机	1 台	1 台	2
15	金属控制仪	1 台	1 台	2
16	冷库	1 间	4 间	5
17	污水处理站	1 套处理能力 500m ³ /d	1 套处理能力 800m ³ /d	2
18	应急池	利用污水站调节池余量	利用污水站调节池余量	
19	备用发电机	0	1 套	1

企业主要生产设备基本未发生变化，但二车间增加了 1 套备用发电机；一车间增加了 3 台制冷机组，二车间不变。

3.3 环境风险等级未发生变化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对企业厂区可能发生大气突发环境事件或水环境突发环境事件的环境风险等级进行评估，定量分析企业环境风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Q)，环境风险及其控制水平(M)，环境风险受体敏感性(E)，按照分级矩阵法将企业环境风险等级划分为一般、较大和重大环境风险三个等级。若同时涉及突发大气和水环境事件风险的企业，以等级高者确定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

根据《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第 4.1 章节的内容可知，企业存在的主要环

境风险物质为液氨，一车间、二车间的涉气 Q 值在 $1 \leq Q < 10$ 之间，涉气/涉水 M 值为 M1，涉气 E 值为 E1、涉水 E 值为 E3，故可确定本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为较大【较大-大气 (Q1-M1-E1)+一般-水 (Q1-M1-E3)】。

根据规定，环境风险等级评估为较大，应当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全本)》，故本预案编制类型为全本。

经过定性风险评估，两个厂区分别有 3 个环境风险单元分别为液氨储罐车间、冷库车间和污水处理站。事故类型包括液氨化学品泄漏而引发的事故性排放；若引发火灾，可引起次生污染事故。

4 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

4.1 原有应急预案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

一、监测制度

建立废水、废气重点监测记录及汇报制度，确定企业废水排放口、雨水排放口、废气排放口监测频次、监测指标，做好记录，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原则，对重点排污口进行例行监测，分析汇总数据。

废水、废气委托宁波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检测。

二、应急预案

①预警分级指标

按照企业突发事故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较大环境风险单位的环境事件分为厂外级环境污染事故（Ⅰ级）、厂区级环境污染事故（Ⅱ级）、车间级（Ⅲ级）。预警级别相应地由高到低依次用橙色、黄色，根据事态的发展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可以升级、降级或解除。

②预警内容

向企业内部发布预警，报告事故内容。事故内容包括地点、事故类型、撤离地点等。应急指挥部根据预警内容和事故严重程度，确定相应应急程序。

③外部报送

根据厂内事故预警等级，向上级部门报送。突发事件责任单位根据事故严重程度，向相应管理部门报送。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报告可采用电话、网络 and 书面报告等方式，包括事故发生原因、事故发生过程、应急处理措施、造成的人员伤害、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等。

④预警响应

企业厂内发生化学危险品液氨泄漏、火灾等突发环境事件时，在收集有关信息证明突发环境事件可能性增大时，按照应急预案立即采取措施。进入预警状态后，企业应采取以下预警措施：

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在厂内发布预警公告。

转移、撤离或者疏散厂内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

指令各环境应急救援队伍进入应急状态，控制事故源、处理泄漏液体。应急监测小组立即开展应急监测，随时掌握并报告事态进展情况。

针对突发事故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使用事发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

调集厂内应急所需的物资和设备，确保应急保障工作。

2、报告机制

一、企业内部报警程序

①厂内报警程序：事故单位→应急指挥部（白天）值班室（夜间）→发布警报。情况严重则：发现者→值班室→发布警报（同时通知应急指挥部）。

②事故单元向值班室报警模式：“我是××车间×××（姓名），××车间发生火灾（××泄漏）事故，请求救援”，报警时明确向应急指挥部及小组组长说明事故状况。

③指挥部（值班室）向厂内发布警报，可采用公司报警系统、广播系统、厂内电话、手机、对讲机等工具，使用手机必须到安全区域内。广播警报模式为：“紧急通知：×车间发生火灾（×泄漏）事故，请应急救援人员立即到现场”，连播三遍，1 分钟后再播一次（三遍）。

④如需撤离全厂人员时，须及时发布警报，警报模式：广播“紧急通知：××车间发生火灾（××泄漏）事故，全厂人员立即撤离到××（地点）”。连播三遍，1 分钟后再播一次（三遍）。

二、外部报警程序

环境事件、安全事故发生后，应急指挥部需根据事态及时做出外部报警求救（火警 119、急救 120、110）决定。对外报警以外线电话（手机）为主，报警时要说清以下内容：报警人姓名、单位详细名称、地址、附近典型标志、发生事故物质及装置、事故大小等，并派专人接应各种救援车辆。

三、事故信息上报

突发事件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以及负有监管责任的单位发现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后，在发生环境污染突发事故根据事故等级及状况，立即报告象山县石浦镇人民政府、宁波市生态环境局象山分局、象山县应急管理局等，同时向上一级相关专业主管部门报告，并在两小时内要进行连续上报。迅速组织现场事故应急处理和事故情况调查，在处理过程中根据实际应急处理情况进行不定期连续上报。事故应急处理完成后，对于事故的发生原因调查，事故应急总结等情况，确保在事故处理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

内，向象山县石浦镇人民政府、宁波市生态环境局象山分局、象山县应急管理局等单位上报。

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初报从发现事件后起 1 小时内上报；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每两个小时连续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

初报可采用电话方式，由指挥部指定专人报告。报告内容主要为：事故发生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人员伤害情况、事故的发展趋势、事故的潜在危害程度等。初报过程中应采用适当的方式，避免在当地群众中造成不利影响。

续报可采用电话、网络 and 书面报告等方式，由初报人员再担任。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事故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以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及事故原因调查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形式，报告人仍可以是初报人员或（副）总指挥。报告内容：事故发生原因、事故发生过程、应急处理措施、造成的人员伤害、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应急监测数据、事故处理效果、事故处理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等，出具有关危害与损失的证明文件等详细情况。

不同等级事件的报告要求如下：车间级，事件处理后报告宁波市生态环境局象山分局；厂区级，事件发生时及处理后报告宁波市生态环境局象山分局、象山县应急管理局；厂外级，事件发生时及处理后报告象山县石浦镇人民政府、宁波市生态环境局象山分局、象山县应急管理局。

四、事故信息通报

企业发现突发环境事件后，在上报相关部门的同时，根据事故的类别、可能波及的范围、可能危害的程度、可能延续的时间，及时通报周边企业和居民，通报的内容主要包括提醒事宜和应采取的相应措施等，可通过广播、宣传车、警报器或组织人员逐户通知等方式进行发布，对于老、弱、病、残、孕等特殊人群以及学校等特殊场所和警报盲区，应当采取有针对性的公告方式。

3、应对流程及措施

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应急人员需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对事故现场进行应急处置。在应急过程中，应急人员须做好个人防护措施，并根据应急指挥组的应急指令开展相应的灭火及堵漏等工作。

一、应急防护

在应急现场，应急人员需佩戴好个人防护用品后方可进入现场开展应急，个人防护用品有防毒口罩、防静电工作服等，火灾时还应穿消防服。

二、泄漏处置

氨机房、冷藏冷冻库、生产车间涉及的危险物质液氨在使用和储存过程中可能发生泄漏，泄漏事故发生后，不仅污染环境，对人体造成伤害，还存在潜在的火灾爆炸的可能，因此对泄漏事故应及时、正确处理，防止事故扩大。

企业使用的危险物质若发生泄漏，要及时进行覆盖、收容、稀释、处理，使泄漏物得到可靠处置，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

泄漏物处置主要有以下 4 种方法。

（1）围堤堵截。企业使用的化学品大多为液态，而且大多数挥发性较强，泄漏到地面时会四处蔓延扩散，如果泄漏量较大，需要筑堤堵截或引流到安全地点。

（2）稀释和覆盖。使用的溶剂挥发性较强，为减少大气污染，通常采用水枪或消防水带向有害物喷射雾状水，加速气体向高空扩散。对于易挥发液体泄漏，为降低物料蒸发速度，可用泡沫或其他覆盖物品覆盖外泄的物料，在其表面形成覆盖层，抑制蒸发。

（3）收容。对比较大的泄漏，可选择用隔膜防爆泵将泄漏出的物料抽入有盖空桶内，当泄漏量较小时，可用沙子、活性炭等吸收。吸收有泄漏液的沙子或活性炭应作为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代为处置。

（4）废弃。将收集的泄漏物运送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剩下的少量物料，用水冲洗后排入事故应急池，事故后委托处理。

三、火灾爆炸事故处置

企业氨机房、冷藏冷冻库、生产车间所涉及氨为可燃物质，存在一定的火灾爆炸风险，一旦发现火情要迅速向企业总指挥报警，严重者直接报消防大队，报警时说明起火地点、着火物质品种及数量、其他物品存放情况。使用推车式灭火器以及手提式灭火器对火灾进行初步控制，另外，对周边可燃物质进行隔离，在保证个人安全的情况下尽量使可燃物远离火源。

火灾爆炸事故处置一般原则：

①进入火灾现场的注意事项

(1)现场应急人员应正确佩戴和使用个人安全防护用品、用具；

- (2)消防人员必须在上风向或侧风向操作，选择地点必须方便撤退；
- (3)通过浓烟、火焰地带或向前推进时，应用水枪跟进掩护；
- (4)加强火场的通讯联络，同时必须监视风向和风力；
- (5)铺设水带时要考虑如果发生爆炸和事故扩大时的防护或撤退；
- (6)要组织好水源，保证火场不间断地供水；
- (7)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②个体防护

- (1)进入火场人员必须穿防火隔热服、佩戴防毒面具；
- (2)现场抢救人员或关闭火场附近气源闸阀的人员，必须用移动式消防水枪保护；
- (3)如有必要身上还应绑上耐火救生绳，以防万一。

③火灾扑救的一般原则

- (1)首先尽可能切断通往多处火灾部位的物料源，控制泄漏源；
- (2)主火场由消防队集中力量主攻，控制火源；
- (3)喷水冷却容器，可能的话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
- (4)处在火场中的容器突然发出异常声音或发生异常现象，必须马上撤离；
- (5)发生气体火灾，在不能切断泄漏源的情况下，不能熄灭泄漏处的火焰。

④不同化学品的火灾控制

化学品种类不同，灭火和处置方法各异。针对不同类别化学品要采取不同控制措施，以正确处理事故，减少事故损失。根据企业涉及的危险物质的几种主要易燃危化品组分的特性进行火灾控制方法分析。

四、现场洗消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事故现场及附件的道路、水源都有可能受到严重污染，若不及时进行洗消，污染会迅速蔓延，造成更大危害。现场洗消作业是事故抢险处置中必不可少的一个环节。它是利用大量的、清洁的水，对人员和事故发生区域进行清洗，当发生的事故特别严重时，仅用普通清水无法达到洗消效果时，要使用特殊的洗消剂进行洗消。洗消的对象主要有以下几种。

①装备、人员的洗消

为减少污染的扩大，杜绝次生污染，在处置过程中，要对警戒区作业人员、器材装备等进行彻底的洗消，消除危化品对人体和器材装备的侵害，洗消后仍要通过一

次检测，不合格者要返回重新洗消。洗消液要集中回收处理。

②污染区域洗消

对化学危险源及污染区的洗消作业包括现场地面、道路、建筑物表面的消毒。对染毒地面，应根据洗消面积的大小，在统一指挥下，集中洗消车辆，将消毒区划分成若干条和块，一次或多次反复作业。对危险区域的地面洗消，可采取轮班作业方式。对建筑物表面或高源点附近设施表面的洗消，应充分发挥高压水枪、高压清洗泵的作用。不论对何种对象的洗消，都必须达到消毒标准。

注意事项：洗消用水应收集至事故应急池并委托处理，不能直接排放。

五、人员紧急撤离和疏散

①、疏散、撤离组织负责人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由应急指挥部应向生态环境、应急管理部门等上级部门汇报，根据上级政府部门指令要求，确定是否需要疏散。若明确疏散范围，则在上级政府部门领导下，应急指挥部配合参与人员疏散。企业内部由现场治安组负责人作为疏散、撤离组织负责人，若现场治安组负责人不在现场，则应由指挥部指定专人作为疏散、撤离组织负责人。

②、撤离方式

事故现场人员向上风或侧向风方向转移，负责疏散、撤离的现场治安组人员引导和护送疏散人群到安全区，并逐一清点人数。小泄漏初始隔离 100 米，大泄漏初始隔离 350 米，并在各路口派保卫人员设岗执勤，实行交通管制，阻止无关人员及车辆进入，并保持急救道路畅通。

在疏散和撤离的路线上可设立指示牌，指明方向，人员不要在低洼处滞留，要查清是否有人留在泄漏区或污染区。如发现有人未及时撤离，应由佩戴适宜防护装备的抢险队员两人进入现场搜寻，并实施救助。

当事故威胁到周边地区的群众时，及时向上级环保部门、当地政府部门报告，由公安、民政部门、街道组织抽调力量负责组织实施。

③、撤离路线确定

依据事故发生的场所，设施及周围情况、化学品的性质和危害程度，以及当时的风向等气象情况由应急指挥部确定疏散、撤离路线。企业内部职工疏散、撤离路线见附件八。

④、周边企业人员的紧急疏散

现场指挥人员应根据事故可能扩大的范围和当时气象条件，抢险进展情况及预计发展趋势，综合分析判断，对可能受到影响的企业生产装置决定是否紧急停车和疏散人员，并向他们通报这一决定，防止引起恐慌或引发次生事故。

⑤、其他人员的疏散

根据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危害特性和事故的涉及或影响范围，由应急指挥部决定是否需要向周边地区发布疏散信息，并与当地政府有关部门联系，若决定对周边区域的村落进行疏散时，立即组织广播车辆和专业人员协助公安及其他政府有关部门的人员进行动员和疏导，确保周边区域的人员安全疏散。

⑥、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中的疏散距离

生产过程中所用原辅料，在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中，必须及时做好周围人员及居民的紧急疏散工作。

4、应急保障措施

一、应急安全保障

当发生人员受伤时，应遵循“先救人、后救物，先救命，后疗伤”的原则，企业医疗救护组人员应组织积极抢救，首先保护受害人员生命安全，将伤员救离事故现场，必须对伤员进行紧急救护减少伤害，并根据不同情况采取相应的救护措施。一方面要防止烧伤和中毒程度继续加深，另一方面要使患者维持呼吸、循环功能。

伤员抢救出事故现场后紧急处理措施：

（1）皮肤受危险化学品污染时，救助者应协助伤员脱去被污染的衣裤、鞋袜等，继之用大量流动清水或肥皂水，冲洗创面 20 至 30 分钟(强烈的化学品要更长)，以稀释有毒物质，防止继续损伤和通过伤口吸收。皮肤灼伤处冲洗后可涂上烫伤药膏。对于皮肤上的水泡，不可随意弄破防止感染。头脸部皮肤污染时，要注意眼、耳、鼻、口腔的清洗。

（2）皮肤或眼睛被危化品化学灼伤，一是要在现场迅速用清水进行冲洗，应使用流动的清水，冲洗时将眼皮掰开，把裹在眼皮内的化学品彻底冲洗干净。现场若无冲洗设备，可将头埋入清洁盆水中，掰开眼皮，让眼球来回转动进行洗涤。若生石灰颗粒溅入眼内，应当先蘸石蜡油或植物油的棉签去除颗粒后，再用清水冲洗。

（3）伤员为急性中毒的，若经沾染皮肤中毒，应迅速脱去受污染的衣物，用大量流动的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头面部受污染时，要首先注意冲洗眼睛。若为吸入中毒，应迅速脱离中毒现场，向上风方向移至空气新鲜处，同时解开患者的衣领，放

松裤带，使其保持呼吸道畅通，并要注意保暖，防止受凉。若为口服中毒，中毒物为非腐蚀性物质时，可用催吐方法使其将毒物吐出。误服腐蚀性强的物品时，催吐反使食道、咽喉再次受到严重损伤，可服牛奶、蛋清、豆浆、淀粉糊等，此时不能洗胃，也不能服碳酸氢钠，以防胃胀气引起穿孔。

（4）对现场中毒者发生心跳、呼吸骤停，应立即实施人工呼吸和体外心脏按压术，使其维持呼吸、循环功能。中毒昏迷或神志不清的伤员，应置伤员于侧卧位，保持呼吸道畅通，清除鼻腔、口腔分泌物等，如伤员呼吸困难，应给予氧气吸入（备用氧气袋或氧气呼吸器），呼吸停止时，进行人工呼吸抢救。人工呼吸忌用口对口，特殊情况下与病人隔数层水湿纱布。

（5）对于中、小面积火烧伤，特别是头、面、四肢等部位，可采取“创面冷却疗法”，用清洁水（自来水、河水、井水等）冷敷或浸泡创面，需持续 0.5~1 小时，以取出后不痛或稍痛为止。

（6）对皮肤、眼睛污染严重、中毒、灼伤、昏迷等严重情况，对伤员进行简单处理后，应立即转送救治，与救助医院联系后，马上用车辆送医院或等待医院救护车。护送者应向医院提供烧伤或中毒的原因、化学品的名称；如化学物不明，则要带该物料或呕吐物的样品，以供医院检测。

（7）现场参与救护者应重视自身防护，如时间不长，对水溶性毒物，可用浸湿的毛巾捂住口鼻进行简单防护，有条件的可佩戴防毒面具等防护器具。

二、通信与信息保障

企业应急总指挥、副指挥、各应急小组组长以及值班干部等人员在应急期间要确保 24 小时通信畅通。保证企业内部扩音喇叭、对讲机、广播等应急通讯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定期进行日常维护，确保本预案启动时应急行动指挥通信的畅通。

三、人力资源保障

按照预案的要求，企业建立了应急指挥机构和应急处置队伍，由于企业规模较小，共设置了三个应急处置队伍：应急抢险组、物资保障组 and 环境保护组。

企业要加强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队伍建设，加强应急救援队伍的业务培训和应急演练。重点培训建立一支常备不懈、熟悉环境应急知识、充分掌握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处置措施的应急队伍，保证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能迅速参与并完成抢救、排险、消毒、监测等现场处置工作。企业内部各部门要建立联动协调机制，提高准备水平，提高其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素质和能力。在本单位应急救援能力有限的情况

下，动员企业所在地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志愿者等各种社会力量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四、资金保障

企业要保证所需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准备和救援工作资金，用于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设施的建设，以及保证应急状态时应急经费的及时到位。企业应急准备和救援工作资金除来自企业自身外，企业可办理相关责任险或其他险种，为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处置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后，各保险企业可快速介入，及时做好理赔工作，减少和弥补企业的损失。

五、物资装备保障

根据预案的要求，企业及时配齐了所需的消防物资、堵漏物资、医疗物资、监测物资、标识物资及其他物资，完善了配套的应急阀门、应急泵和应急废水管路的建设等。加强了对物资储备的监督管理，委派专人对应急物资进行管理，应急物资按照规定存放在物资仓库内，不得随意转移，此外，及时对应急物资予以补充和更新。发生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时，积极配合当地政府和环保局做好应急物资、装备的保障。

4.2 现企业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

根据现状调查，从上轮应急预案备案三年以来，企业现有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等均按照原有应急预案执行，未发生大的变化。

4.3 对比结论

根据企业于 2020 年编制的《宁波石浦国龙水产有限公司（一车间、二车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企业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未发生大的变化。

5 重要应急物资

5.1 现有应急预案重要应急物资

表 5.1-1 企业现有应急物资概况（两个车间分别配置）

序号	应急物资、装备类型	名称	数量	存放位置	保管责任人
1	器材工具	消防栓	2 个	冷库车间	邬争光
2			1 个	氨机房	邬争光
3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6 个	氨机房	邬争光
4			5 个	冷库车间	邬争光
5		洗消设施	1 套	氨机房	邬争光
6		开花水枪	1 支	氨机房	邬争光
7	水喷淋系统	开式喷头	1 套	氨机房	邬争光
8	氨气检测报警装置	氨气检测报警装置	2 套	氨机房	邬争光
9	防护用品	防冻服	2 件	冷库车间	季小芬
10		防毒面具	2 个		季小芬
11		防冻手套	2 副		季小芬
12		防化手套	2 副	氨机房	季小芬
13			2 副	冷库车间	季小芬
14		防化靴	5 双	氨机房	季小芬

5.2 现企业应急预案重要应急资源

根据现状调查，从上轮应急预案备案三年以来，企业现状实际重要应急资源与原

有应急物资相比并未发生大的变化。

5.3 对比结论

企业现有实际重要应急资源与现有应急物资相比并未发生大的变化。

6 突发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

6.1 原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应急演练要求

应急演练是对突发性环境事件预先进行自我训练的一种方法，通过演练可找出应急准备工作中的不足，并提高应急队伍的整体反应能力。宁波石浦国龙水产有限公司的应急机构所有成员每年至少进行一次事故应急演练。具体演练过程分为演练准备、演练实施和演练总结。

6.2 现企业实际应对情况和应急演练情况

企业实际应急演练情况见下表。

表 6.1-1 企业实际演练情况

序号	演练时间	演练地点	演练内容	演练人物
1	2020.8	厂区	环境应急及消防演练	公司员工
2	2021.6	厂区	环境应急及消防演练	公司员工
3	2023.8.18	厂区	环境应急及消防演练	公司员工

象山石浦国龙水产有限公司 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演练

为有效预防和及时消除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提高环境污染事故救援应急处置能力，保障公司安全生产。公司根据应急救援预案进行了预演，以验证方案的可行性。

一、演练目的：

通过演练，提高全员安全生产、环境污染及救援意识。锻炼员工在应急情况下，正确实施事故抢险的应急响应能力以及员工的紧急疏散反应能力。

二、演练具体安排：

1、时间：2023年08月18日08:00-09:00；

2、地点：制冷车间；

3、参与人员：制冷车间全员

三、演练内容：

1、应急疏散；2、救灾清理

四、演练物品准备：

演练器材和用具充分且可靠。现场正压式呼吸器1套、防化服1套、消防水正常，水龙带充足、花洒水枪1支，过滤式防毒面具2具。

五、演练过程：

08:00 邓勇、王绪鲜准备及核查演练物资，确保演练有序开展。

08:10 全体人员进入演练状态。邓勇负责演练拍照事宜（人员逃生照片、现场抢修照片、储罐区围堰水排放照片、演练总结照片，近景、全景）。

08:11 制冷车间内氨气浓度报警仪报警，氨机工检查发现液氨储罐出口阀泄漏，需要紧急处理。立即向公司领导汇报。并关闭机组运行，开启储罐喷淋装置进行喷淋，打开排风扇进行通风换气。

8:12，氨机工报告安全员，联系安全领导小组赶往现场。氨机工报告现场情况，液氨储罐出口阀泄漏，未造成人员伤亡。

8:13，安全领导小组组长宣布启动应急预案，组织无关人员立即撤离现场，使用消防水管对泄漏处进行喷淋。氨机工佩戴好防毒面具和防护用品进入储罐区查看泄漏情况。

8:14，部门责任人指定专员第一时间赶赴雨水排放口，关闭排放口切断阀门，查看是否有泄漏物质进入雨水管道，拦截其扩散路径，立即安装水泵抽取雨水总排口内废水至应急池，并监视排放口。

8:15，储罐区现场罐区已经弥漫着液氨气体，氨机工进入罐区，寻找罐体出口阀门漏点，发现是出口阀门后法兰漏料，判断属于法兰密封面失效，立即关闭罐体出口阀门，出来向安全领导小组报告。

8:20，氨机工向安全领导小组报告，泄漏已经制止，泄漏位置是出料口法兰后漏料，原因属于法兰密封面失效，需要立即更换法兰垫片。

8:22，安全领导小组安排立即到仓库领取配套螺丝6个，法兰垫片一个，进入现场进行抢修。

8:27，氨机工戴好防毒面具和防护用品进入现场进行抢修，更换法兰垫片。

8:30，法兰垫片已更换完毕，泄露已经制止。

8:31 立即开启应急池排水水泵，将围堰内水流入应急池内的废水用专用水泵抽到废水收集池内，保持事故应急池空置状态。

象山石浦国龙水产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演练记录
(照片一)





6.3 对比结论

企业从 2020 年至今未发生过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演练为每年一次，符合应急预案管理相关要求。

7 结论

对比企业 2020 年 12 月编制完成的《宁波石浦国龙水产（一车间、二车间）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容，企业产品方案、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基本不变，但增加了一台柴油备用发电机，并增加了风险物质柴油（贮存量约 0.2 吨），一车间增加了 3 台制冷机组，其它主要生产设备不变；原辅材料种类不变，但使用量有所减少，液氨的贮存量不变，因此环境风险等级不变。

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等仍沿用原应急预案的要求，现实际应急预案重要应急物资与原有应急物资相比也未发生大的变化。

综上，三年以来发生了如下变化：

- 1) 从上轮应急预案备案三年以来，国家出台更新了一些政策性法规文件和技术规范，预案报告需及时更新；
- 2) 二车间增加了一台柴油备用发电机，并增加了风险物质柴油（贮存量约 0.2 吨）；
- 3) 一车间增加了 3 台制冷机组；
- 4) 二车间（厂区）对初期雨水收集池、雨水应急关闭阀门进行了改造；
- 5) 企业应急组织机构及应急处置队伍成员发生了一定调整。

根据上述应急预案回顾性评估结果，需对上轮应急预案进行修订。

